

進修學士班新生宿舍申請公告

主旨：107 學年度(進修學士班)學生宿舍申請及電腦抽籤分配作業程序。

依據：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規則「國立嘉義大學宿舍床位申請作業流程」規定辦理。

壹、各舍不限制地區申請，各組別登記時間如下：

1. 學測、統測成績申請組、甄試組：107年6月25日至7月6日17：00止(假日除外)，以電話、E-mail或親自至蘭潭校區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登記申請，並詳填所需資料(如附件) E-mail寄至學務處生輔組life@mail.ncyu.edu.tw信箱。
2. 筆試組：107年7月8日(日)，登記分發作業時，欲申請住宿者，請於現場登記申請，並詳填所需資料(如附件)。

貳、各舍保留床位如下：

●林森宿舍(男生)保留床位：56 床

●蘭潭宿舍(女生)保留床位：30 床。

◎保留床位不足時，以抽籤決定正取者。

抽籤日期：107 年 7 月 10 日(二) (由電腦亂數抽籤排序)

公佈日期：107 年 7 月 12 日(四) (公告於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最新消息處)

◎請注意並詳閱 7/12(四)公告之內容。

參、林森宿舍(男生)每四人一房、每學期 6500 元。

蘭潭宿舍(女生)每四人一房、每學期 8000 元。

(上述費用含住宿費用、宿網費、清潔費) 宿網未使用者不予退費。

肆、宿舍進住時間：

107 年 9 月 14 日 (五)、107 年 9 月 15 日 (六)、107 年 9 月 16 日 (日)

計三日，辦理報到時間每日 09：00~16：00。

伍、進住時請至宿舍辦公室報到：

1.領取寢室鑰匙。

2.領取臨時進出卡(學生證核發後，至辦公室辦理門禁設定同時繳還臨時進出卡，臨時進出卡遺失者請繳納 300 元)。

3.填寫住宿申請表與住宿契約書(請準備大頭照 2 吋 1 張、身分證正、反面影印本)。

陸、申請住宿且中籤(正取)者，住宿費於 10 月中旬會有第二次繳費單，屆時至學校網頁 E 化校園處列印繳費。

柒、其它：

未按規定於開學後一週內進住者視同棄權，已繳納住宿費概不予退費。

捌、承辦人：

林森宿舍 (胡先生 273-2475)

蘭潭宿舍 (李小姐 271-7371、陳先生 271-7052)

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敬啟